

2020 年中國三亞亞洲沙灘運動會 風箏浪板水翼(Formula Kite)項目選拔賽 競賽規程

- 一、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 二、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 三、比賽日期：109 年 7 月 28 日(二)
- 四、比賽地點：澎湖縣觀音亭海域
- 五、參加對象：無限制
- 六、比賽項目：風箏浪板水翼型(Formula Kite)女子組
- 七、參賽選手年齡限制：無
- 八、賽事日期：109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5 日
- 九、選拔賽比賽行程：

109 年 7 月 28 日(二)

時間	內容	備註
09:00~12:00	選手報到、船隻丈量	
13:00 - 13:30	選手會議	
14:00	第一航次起航	共比 3 航次，17:00 之後不發啟航信號

十、比賽規則參賽責任規定

1. 本次比賽完全依據 World Sailing 訂頒國際帆船競賽規則（以下簡稱：R. R. S.）2017~2020 辦理。但依規定修改大會競賽規則、競賽通知或航行指示書時，不在此限。
2. 如因競賽規則語言版本引起的爭議，則以英文版本內容為主。中華民國帆船協會根據規則 70.5(a)已批准取消上訴權。
3. 參賽者報名資格須符合該船型組別「級別規則」之規定，船隻與選手的安全及管理，完全是船主及選手自行的責任。承辦單位保留對參賽船隻與選手的參賽資格及分組的審核權

利。

4. 本賽事無最低船隻參賽限制。
5. 於競賽期間，大會競賽委員或其指派的組織、推廣、管理、等人員或代表皆需明白在賽前、賽中及賽後蓄意或疏忽而導致他人身體受傷，或財物受損遺失，皆承擔直接或間接責任。
6. 大會競賽期間，參賽選手或其所屬之組織、管理、代表等人員，若蓄意導致他人身體受傷或財務受損遺失，經大會仲裁會議確定，將取消該選手成績。
7. 參賽選手須自行辦理保險。
8. 參與比賽之選手、領隊、教練、水上工作人員必須穿著救生衣，選手違反者逕以 DSQ 裁罰，競賽委員會並得禁止其繼續參加未舉辦之系列競賽。但進行緊急救援之必要情況下而違反者，不在此限。
9. 競賽裁判或安全官均得視現場狀況急迫與否，逕行要求參賽選手退出比賽或指示救生艇拖回岸上。
10. 各參加單位教練船需懸掛單位旗幟，以方便大會辨視。
11. 本賽事航行指示書及補充細則。

十一、成績計算方式

1. 依據競賽委員會及航行指示書為準。

十二、無線電通訊規定

1. 除緊急狀況外，競賽期間，不得攜帶任何型式可接收或發射器具（含行動電話）。
2. 唯大會得擇選部分船艇加裝側錄航跡之 GPS 定位系統，供學術研究使用。
3. 參賽者不得對加裝側錄航跡系統之船艇，延伸任何異議或抗議。

十三、免責聲明

1. 所有參賽船員必須對自身和其使用的船隻器材等安全負責

(參見國際帆船競賽規則 4-決定參賽)。主辦單位、承辦單位和工作人員不對參賽人員的賽前、賽中和賽後可能發生的人員傷亡與自有器材與物品的損壞和丟失負責。

十四、遴選辦法：如後附檔。最新遴選辦法以中華民國帆船協會官網公告為準。

十五、報名方式

1. 請於 109 年 7 月 17 日(五)前將報名表格 email 至 tpesailing@ct-sailing.org.tw 或傳真至 02-2740-3395，並來電確認報名狀況。
2. 報名費：免費。選手午餐、飲用水等請自理。
3. 若遇天災或氣候等不可抗力因素，活動停辦與否以人事行政局或中央氣象局為準，大會將會另行通知延期或取消。相關遴選辦法將另行公告。
4.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請於比賽當日繳交，大會不另現場提供。
5.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十六、注意事項

1. 主、承辦單位有權將此次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以各種型態於世界各個不同平臺露出，報名成功者即同意其肖像及成績可於宣傳、行銷及播放活動上使用。

2020年中國三亞亞洲沙灘運動會
風箏浪板水翼(Formula Kite)項目選拔賽
報名表

序號	選手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代表學校
1					
2					
3					
4					
5					
6					
7					
8					
代表隊領隊	姓名			手機號碼	
代表隊教練	姓名			手機號碼	
代表隊教練	姓名			手機號碼	
代表隊管理	姓名			手機號碼	

活動切結書

本人_____將於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8 日，參加「2020 年中國三亞亞洲沙灘運動會風箏浪板水翼型(Formula Kite)項目選拔賽」活動，並且同意下列事項：

1. 比賽活動期間，確實遵守比賽規則，聽從裁判人員及絕對服從安全防護人員及救生人員之要求，否則一切後果自行負責。
2. 本人於參加比賽活動前，確已申請辦理保險。
3. 本人於參加比賽時應穿著救生衣及必要之安全配備。
4. 本人自認為身體健康狀況良好，無高血壓、心血管疾病等高風險疾病，適合從事海洋活動，如有隱瞞而發生意外，後果一切自負。
5. 本人參與本次比賽活動已附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書（滿 20 歲者免附）。

具 結 人：_____ 簽章

緊急聯絡人：_____ 簽章

緊急聯絡人電話：_____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

本人(法定代理人)_____瞭解本次活動之性質，本人(法定代理人)之子女並無不適合本活動之身體狀況或習性，故本人(法定代理人)同意_____ (選手姓名)報名參加「2020 年中國三亞亞洲沙灘運動會風箏浪板水翼型(Formula Kite)項目選拔賽」之活動，比賽期間願遵守一切競賽及安全規定。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109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2020 年中國三亞亞洲沙灘運動會

風箏浪板水翼型(Formula Kite)項目遴選辦法

- 一、 經 109 年 4 月 15 日第十一屆第 33 次選訓會議決議通過。
- 二、 三亞亞沙會比賽日期：109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5 日。
- 三、 預計遴選人數（以體育署核定為主）：

項次	項目	年齡限制	人數
1	風箏教練	-	1
2	水翼風箏浪板水翼型女子組	無	1
總人數			2

四、 教練遴選：

（一）條件：

1. 具有帶隊經驗者。
2. 具備帆船教練證者。
3. 各正取 1 名，各備取 1 名

（二）遴選方式：以入選參賽選手之實際指導教練為優先考量，並經由本會選訓委員會開會決議後認可。

五、 選手選拔：

（一）水翼風箏女子組：

1. 以 7 月 27 日 2020 年三亞亞沙會選拔賽為遴選依據。
2. 具有國際參賽經驗佳。
3. 正取 1 名，備取 1 名。

（二）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內賽及選拔賽無法即時於亞沙會第二次姓名報名截止日前辦理，將依據有意參加的報名選手之 108 年國內外賽事成績另行召開選訓會議遴選。

六、 附則：

（一）入選代表隊之教練、選手若無故未能參加集訓/比賽或違反集訓/比賽相關規定者，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

(二) 教練或選手若因故無法參賽，參賽名單將依據備取名單依序遞補；若選訓委員會另有討論相關遞補辦法，則以選訓委員會所討論決議為主。

七、 由於技術手冊及競賽規程尚未公告，若屆時本辦法與公告技術手冊及競賽規程有出入，將依據公告資訊適時調整遴選辦法，並經選訊委員會開會通過後公告實施。

八、 本遴選辦法經本會選訓委員會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